

財政旬刊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公報編輯處印行

第六卷第三期

財政旬刊 第六卷 第二期 目錄

章 則

山東省財政廳督催田房契稅委員暫行規則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滕縣縣長崔泰甫辦理稅務諸多不合記過一次以儆效尤

令督催契稅委員應按日報告工作令發辦法書式及表式仰遵

照通令各縣催辦民欠丁漕應免收縣地方附捐藉恤民艱

通令各縣應支各項經費在契雜各稅未解清以前不准再抵丁

漕

通令各縣遵章購領本年上忙征收券並查禁私印券票

令平原縣長勸進糧書虧款

通令各縣長各委員等督催民欠丁漕應按旬報告

本廳委員在濟寧被劫呈請省府通緝匪犯並將失落公文事由

件數通令各縣注意以免影混

令發各縣委督催契稅旬報表式仰遵照按旬報會送查核

令各縣各委員等督催民欠丁漕不得攤派

奉省令澈查利津縣人張楊氏上訴尙玉田嗣產已令委員澈查

發放市立各學校經費

令各縣局奉財政部令手工土布免征營業稅辦法仰遵照辦理

統 計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下旬收支旬報表

山東平市官錢總局廣告

本局辦理各種存款放款其他銀行業務並經

省政府財政廳特許發行一角二角五角銀角券及二十枚五十枚一百枚銅元券共六種完糧納稅一律通用準備另儲隨時兌現每月將發行統計公告一次俾供衆覽以符本局發行公開之旨現奉 令籌備儲蓄業已就緒專爲存儲零星活期定期各種儲蓄存款而設利息優厚手續敏捷如蒙

惠顧請

駕臨 敝局 接洽無任歡迎



財政旬刊

專載

納糧須知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訓令各縣縣長對於本廳委員接洽要公宜隨時接見並不得有所供應

訓令出差各委員嚴禁受縣府或地方機關及人民供應

電催各縣將二十一年下忙丁漕火速掃解

聊城縣督催十七年民欠地丁按每兩八元計算與通案不符已令飭更正

解釋山東各縣辦理災款細則第八條條文通令知照



通令各縣委督飭各區鄉鎮長等對於調查未稅白契務須遵章
妥慎辦理

濟南市各機關二十一年下半年收支不符數目呈准由各該機
關臨時費項下刪減彌補

令福山縣請領二十一年度建設局補助費與本省核減經臨各
費案不符碍難照發

二十二年一二三月營業稅暫照二十一年原額征收俟新稅額
查定再由四月份起征稅

本省二十一年度概算未奉中央核復殊感困難現經本廳呈奉
省政會議議決先行付印

統 計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上旬收支旬報表

導報

國內唯一時代刊物

每日出版式大張

| | | | |
|---|---|---|---|
| 印 | 消 | 材 | 言 |
| 紙 | 息 | 料 | 論 |
| 張 | 揭 | 編 | 記 |
| 精 | 發 | 輯 | 載 |
| 美 | 良 | 新 | 明 |
| | 痛 | 穎 | 確 |

總社北平菜園

濟南分社城內舊巷

財政旬刊

專載

納糧須知

納糧須知的緣由

山東是以農立國的地方 所以民衆大半都是業農 但是農民的智識 很是簡單 對於納糧的手續 多不清楚 往往就受糧差的愚弄 所以各縣差役 到了農民納糧的時候 就生出多少繞算浮收 不給糧票的毛病來 這實在是從前各縣一個大對不起民衆的事情 現在若不想個方法 來防這個弊端 怎樣能夠解除民衆的痛苦呢 細細的想起來 民衆所以受這種愚弄 都是由於他們不知道納糧手續的原故 現在我把民衆納糧應該要知道的事項 分作幾條 詳細說說 教民衆都知

專載

道各種糧捐應該完多少錢 納糧的手續 是應該怎樣辦 使民衆人人都明白以後 就不致再受糧差的愚弄了 你們納糧的民衆 是要特別注意呀

納糧須知

民衆對於國家 有兩個大義務 一是當兵義務 一是納稅義務 所以有田地的人 就該完納賦稅 山東省田賦有三種 一叫地丁 一叫漕糧 一叫租課 丁是人丁 地是地畝 古來的時候 不但地畝有稅 人也有稅 後來因為太麻煩 把地丁的稅 併在一起收了 漕糧本是完本色的 有的完米 有的完麥子 豆子 以後因為運輸不便 也同地丁一樣 都改收銀元了 我們山東的田賦 每地丁銀一兩 從前是收正稅二元二角 教育附

稅五分 河工附稅二角二分 河工特捐六角
六分 汽車路附捐八角七分 通共收洋四元
現在已將附稅附捐等名目悉予革除 每銀一
兩收洋四元 統名曰地丁 以歸簡便 又糧
串每忙一張 每張收當十銅元三枚 至於各
縣 或是因爲興辦教育啦 或是辦理公益事
業啦 組織民團啦 所加的附捐 各縣名目
不同 多寡不等 統叫是縣地方附捐 均須
由縣長在縣開會公同議決再呈報財政廳 核
准以後 方得照收的 漕米一項 山東共有
六十九縣 此是相沿下來的 現在每石 祇
收正稅洋六元 漕串每張 也是收當十銅元
三枚 所有從前軍閥時期 額外加的了漕軍
事附捐 以及征收手續費 已一律豁除 以
蘇民衆的痛苦 租課一項 名目甚多 各縣
有無多寡 不能相同 這種租課 是國家所

有的地畝 人民承佃 應納的一種地租 從
前或收銀元 或收錢文 不甚一致 現在一
律是收銀元 茲將納糧的事項 約略的說說
望大家注意 免得臨時吃虧啦

(一)民衆的田地 是全靠政府保護所有權
民衆對於政府納稅 政府就負了保護的
責任 你們有地的人 必須完糧 倘係
遠年舊業 但有紅契 或有印照 向未
完過糧錢 這便是無糧黑地 你們務要
趕快赴縣政府呈報 照章繳價升科 一
經註冊完糧 就永遠受政府保護 成爲
自家產業 如覺得有地無糧 是佔便宜
的 且無論被人告發 或被官廳查知
仍是教你立即完糧 不容稍緩的 就是
幸而偷漏 萬一地被他人侵佔 官府將
何所憑據 給你主張權利呢 所以有地

完糧 是應當的 不要佔便宜

(二)能親自完糧更好 如因離城太遠 或家無男丁 不得不託人代完 也要託靠得住的親族 向他要糧票 這糧票就是完過糧的憑據 以後遇着催糧 或因田地與人家打起官司 都指他作証的 萬不可忽 常見花戶完糧 不知利害 將糧錢交給糧差 以為由他收糧 最為妥當 不知他把糧款吞了 不給你糧票 官廳尚不曉得你完過呢 更有因為與糧書認識 祇給他應完糧錢 不要糧票 那糧書就把糧票繳官 說是化戶未完 你說冤不冤呢

(三)完糧的人 應將自己丁銀漕米數目算上一算 夠一元的就完銀元 不夠一元的就按照縣櫃掛的洋價牌 折成銅元完

專 載

納 並將串票費 照數算好 交給櫃上 糧櫃就得照章收下 給你糧票 如櫃上多收你的錢文 不給糧票 你可以控告他

(四)完糧的時候 可以約會同里同姓的人 合併完納 以免零碎折合銅元 櫃上給你們糧票 仍是一戶一張 不准少的

(五)櫃上如向你們要補底錢 補串錢 以及別種費用 你們可以據實告他 請縣長究辦

(六)你們完納的地丁 如有幾厘幾毫的尾數 完納的漕米如有幾勺幾抄的尾數 照章祇准捲毫成厘 捲抄成勺 是不准捲厘成分 捲勺成合的 如果櫃上捲厘成分 捲勺成合 就是舞弊 也可以向縣長告他

(七)各縣所收的縣地方附捐 凡係隨糧收的 均於糧票上邊 註明數目 如果糧櫃上 不按定數 胡亂收錢 也可以向縣長告他

(八)現在各縣征收錢糧 財政廳所訂的章程 對於獎懲各節 極其詳明 糧書糧差

是不敢舞弊的 萬一有舞弊情事 縣長扶同不予認真辦理 只要證據確鑿 准你們民衆逕向財政廳告發 一經查明 定當從嚴懲辦 希望大家實行監察 那才是民治的真精神啦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訓令各縣縣長對於本廳委員接洽要公宜隨時接見並不得有所供應

查本廳此次委員赴縣、分辦催征稅款暨編審牙紀等事、原爲協助各縣從事催科、顧全考成、冀收上下相維之効、各該縣縣長、對於委員接洽要公、自應立時接見、協力進行、以圖報最、近據報告、竟有委員到縣延不接見、及遇有公事接洽、或託故避面情事、似此形神隔閡、殊屬非是、須知通力合作、輕而易舉、意見紛歧、鮮克有濟、各該縣長、對於委員、務宜開誠布告、予以便利、至各委員到縣、均由本廳發給薪旅各費、不得由縣供應、早經通飭在案、如有違令需索、准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由該縣據實揭報、以憑究辦、如縣亦不得私行饋贈致干查究、

●訓令出差各委員嚴禁受縣府或地方機關及人民供應

查委員赴縣辦理公務、不得受縣政府或地方機關及何項人等供應、早經通飭有案、委員離省之日、曾經本廳長召集訓話、以潔已奉公諄諄勗勉、所以期望於委員者、至爲深厚、須知砥厲廉隅、關係名節、至爲重大、苟有一錢之污、即爲終身之玷、且委員奉令出差、既由本廳規定俸給頒發旅費、尤應廉潔自持、不徒苟苴之穢、宜廉畏於四知卽蠶蠶之微、亦應飭於一飯儻有不知自愛、受人供應、一經發覺、定當按律以繩、決不稍事寬假也、

●電催各縣將二十一年下忙丁漕火

速掃解

各縣應解二十一年下忙丁漕、統限本月十五日以前電報收數、二十日掃解到庫、迭經嚴電飭遵在案、現在已屆報告收數之期、鄒平等縣迄未報告、業經電催火速掃解、務於本月二十日以前解到、如現在尙未征完、亦應設法借墊、以濟要需、

●聊城縣督催十七年民欠地丁按每

兩八元計算與通案不符已令飭更正

本廳催辦各縣歷年民欠丁漕、每丁銀一兩、征洋四元、係屬通案、茲據聊城縣縣長孫桐峯會委呈報、該縣十七年民欠、按每兩八元征收、經即指令駁斥、

●解釋山東各縣辦理災款細則第八

條條文通令知照

案查山東辦理災款施行細則、業經會同民政廳通令飭遵在案、該細則第八條內載、凡災前已完勘不成災實應緩銀米、應令花戶將執照繳回、於執照上及存根上、分別註明已完數目、加蓋戳記、再將執照發還原戶、以爲將來免予征收之憑證等語、原文所謂將來免予征收、係指已完之應緩銀米將來免予帶征而言、茲據汶上縣縣長范紹岐、爲緩征地方附捐一案、來呈內有已完應緩銀米、并無退還之明文等語、似有誤會、亟應詳細解釋、以免發生疑問、現已通令各縣縣長、一體遵照、

●通令各縣委督飭各區鄉鎮長等對

於調查未稅白契務須遵章妥慎

辦理

查契稅減半征收、派員會縣督催一案、前經規定工作報告辦法、報告書式、及未稅白契調查表式、令發遵照、原爲核實收稅期無隱匿起見、各該縣長委員、應如何責成各區鄉鎮長切實查催、近據報告各縣多能遵辦、惟尙有少數縣分各區鄉鎮長等辦理失當、或操之過激或故意徇縱、以致發生種種反感、似此情形、不惟影響稅收、亦殊非本廳減稅恤民之本旨、已令飭各委員縣長會同督飭各區鄉鎮長等、對於調查未稅白契、務須遵章妥慎辦理、總期民無匿契、欺集而民不擾、是爲至要、仍將遵辦情形、具報查考、

●濟南市各機關二十一年度下半年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收支不敷數呈准由各該機關臨時費項下刪減彌補

案奉省令會同民政建設教育實業四廳、妥擬減政案內濟南市各機關裁減款項籌補辦法一案、當經本廳招集會商、查該市全年收入以抵各機關經臨各項支出、年共不敷洋、一十三萬一千八百九十三元、自二十二年一月份起、至年度終了止、共應不敷洋六萬五千九百四十六元五角、收入既無可增、支出方面全市各機關經費亦無餘裕、又均負有相當任務、若經核減、深影響全部市政進行、再三考核、惟有就該市府及所屬財政工務兩局十區區公所、臨時費項下分別緩急、酌加刪減洋六萬五千九百四十六元五角、以資彌補前項虧短之數、業經會銜呈奉省府第二百零一次會議決照准矣、

●令福山縣請領二十一年度建設局
補助費與本省核減經臨各費案
不符得難照發

查各縣建設局補助費、業於本省核減經臨各費案內、規定二十一年度、全數停發、并經本廳五一八二號訓令飭知遵照各在案、現據福山縣縣長朱奎聲、請領二十一年度一二兩期建設局補助費二百元、核與原案不符、得難照准、已經駁飭、并將憑單收據發還註銷遵照矣、

●二十二年一二三月營業稅暫照二十一年原額征收俟新稅額查定
再由四月份起征稅

查商店營業稅一項、應於每年一月起、調查新額換証征收、惟各地商民舊習未除、陽歷

年關、多不結賬、非至二三月間、不能實地調查、如俟新額查定、再行補征、則各局一二三月份經費無法維持、同時庫款亦受影響、去年曾經變通辦理、將一二三月稅款暫照舊額征收、尙無窒碍、茲擬援照舊案、所有二十二年一二三三個月營業稅、仍照二十一年查定舊額征收、俟本年新數查定、再由四月份起換証征稅、以期便利、已分令各局縣遵照辦理矣、

●本省二十一年度概算未奉中央核
復殊感困難現經本廳呈奉省政
會議議決先行付印

案查二十一年度、山東省地方概算、自上年七月送達中央、已五閱月、迭經呈請省政府轉電國府主計處催詢、未奉有效核復、現在

年度經過已半，公布尙無確期，歲入歲出均
乏確定標準，審核倍感困難，亟應籌擬變通
辦法、藉資補救、適奉省政府轉准主計處函
送、二十年度全國地方歲入歲出預算及概算
一案、內載各省市預算經奉國民政府公布者
、僅有山東、安徽、察哈爾三省、及上海南
京兩市、其餘江浙等十五省、及北平青島等
市、或已送立法院、尙未議決、或已轉中政

會議尙未核定、情勢各殊、爲供各機關參考
起見、彙編成書、分送備查等因、本省二十
一年度概算、似可仿照辦理、當經本廳呈請
省政府、擬在未奉公布明令以前、先行趕籌
付印、其名稱暫定爲二十一年度山東省地方
概算、俟預算公布、再將核定總表、另印小
冊專案通行、業經省府提交第二百零一次政
務會議議決照准、本廳現正積極籌備付印、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統計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上旬收支旬報表

計開

收入之部

- 一、收上旬結存洋一十一萬九千六百二十一元六角三分
- 一、收二十一年度歲入金
 - 收田賦洋八萬六千三百四十四元八角一分
 - 收營業稅洋二萬九千九百四十一元三角八分
 - 收契稅洋二萬五千三百四十六元九角五分
 - 收預算外收入洋五萬三千五百七十四元七角五分
 - 收定額歸還洋一千四百六十二元八角三分
- 一、收前年度未收訖
 - 收田賦洋七千六百九十六元一角四分
 - 收營業稅洋三千八百一十八元五角九分
 - 收官營業收入洋七百八十一元八角九分

統計

以上共計收洋三十二萬八千五百八十八元九角七分

支出之部

一、支二十一年度歲出金

支黨務費洋五千一百元

支行政費洋四萬一千九百五十三元六角

支司法費洋九千四百零一元

支公安費洋一萬七千五百一十一元

支財務費洋八百六十五元一角八分

支教育文化費洋七千一百五十七元

支實業費洋六千六百九十九元六角七分

支建設費洋一萬零一百九十九元二角二分

支攤還各縣軍費洋一千元

支總預備費洋七千二百三十六元二角七分

支前年度未付訖

支行政費洋五千七百八十元零五角

支財務費洋四百八十二元

支教育文化費洋一百元

支建設費洋一萬元

支攤還各縣軍費洋二千五百元

支總預備費洋七百六十九元四角二分

以上共計支洋一十二萬六千七百五十四元八角六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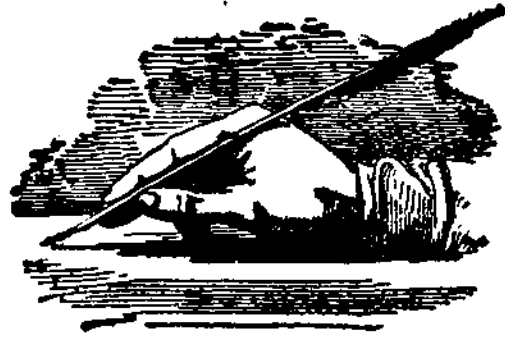
本旬結存

以上收支兩抵實結存洋二十萬零一千八百三十四元一角一分



統

許



兩

本報價目

| | |
|----------------------------|------------------------------------------------|
| 零售 | 每 期 大 洋 一 角 |
| 半 年 | 十 八 期 大 洋 一 元 八 角 |
| 全 年 | 三 十 六 期 大 洋 三 元 六 角 |
| 外 埠 郵 費 免 加 | |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二十日出版

第六卷第三期

每册定價大洋一角

編輯者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公報編輯處

發行者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

印刷所 濟南 山東印刷公司

普利門外二大馬路路北
電話一八九七號

山東省民生銀行總行通告

本行收足資本總額六百萬元專辦存款放款貼現滙
兌儲蓄農工貸款及銀行一切業務如蒙
惠顧委辦無任歡迎

濟南行址

商埠二馬路
緯三路

電報掛號 四九二〇
電話 一九四一